

辛亥仲春

國立北京大學
中國民俗學會
民俗叢書

莊嚴題端



中國民族學
中國民俗學會理事會
東方文化協會
台北市士林區林路四二二號
永明製版有限公司
台北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日本：敬
日北：敬
豐盛書局
精裝20冊 美金九十九元
郵費：亞洲10%，美洲、歐洲20%
中華民國六十年春
內附書票于第一七九六號

扉頁說明

扉頁書名題字，係前任中國國立故宮博物院副院長莊嚴教授的瘦金體手筆。

字旁狹長插圖兩式：一為旗幟；一為燭臺；前者象徵高官晉爵；後者象徵子孫繁昌；兩者如今已成為上代殘存之物，特煩當代畫家陳海虹氏寫真垂遠。

古越婁子匡謹識 一九九九年二月

目次

鄭氏精神與臺南民俗	1	臺灣神誕	69
鄭氏在臺創建政制日		臺南與胡適附攝影	78
期考	6	有關黃清淵先生二三	
施琅在臺受降時日及		事	81
地點考	11	黃寶姑碑記	87
臺灣的明墓雜考	13	水仙花	88
臺灣民主國在臺南二		臺南的元宵	89
三事	25	祭牙	90
臺南古碑	39	皇帝恩和荷蘭豆	91

迎聖蹟	91	國姓爺	102
都督魚和麻虱魚	92	臺南的普度	105
清明和三日節	93	釋迦果	106
田草和愛玉凍	94	草地人	107
太陽公生日	95	臺南的重陽節	109
逆霧	96	臺南的冬節	109
矮仔	97	臺南的年終	110
臺南的端午節	98	燈節與臺灣女性	113
丟標	99	安平의迎媽祖	114
半年節	100	臺南的水仙宮	115
套衫	101	臺南的開山宮	118
臺南的七夕	101	臺南的三老爺宮	119

臺南的普濟殿

121

繫肚裙
附圖

138

鼓吹娘仔

122

鯤鯨王與水守爺

141

一聲之差鬧大笑話

123

安平拾錦

144

以山歌代家信

123

瘋阿舅蔣知府

124

趕牛車提督——陳林某

125

差地仔貨

127

使飛瓦知府蔣允忠

128

富甲臺澎——張百萬

130

鄭國姓平海孽

131

俚語拾遺

132

八卦未歸附圖

133

鄭氏精神與臺南民俗

關於「鄭成功」的研究，在台灣曾從歷史、民俗，考古三方面着手進行。就歷史方面說，所有有關文獻之蒐集，頗為完備，加以半世紀不斷的研討，已有具體的成就；在民俗方面，為時較晚，現尚屬在搜集之初階；至於考古方面，過去除發掘了幾個鄭氏時代墳墓之外，對其主要對象——遺蹟與遺物，尚未着手，而且範圍廣及閩南一帶，而現在大陸又關在鐵幕之內，尚須俟反攻後，才能着手進行。此三方面研究的對象雖不同，但互相有密切的關係，必須等到三方面研究完成，互相比較，互相發現，最後才能得到一個完整的研究体系。

所謂「民俗」，範圍頗為廣泛，但主要的不外風俗，習慣，語言，娛樂諸類。其資料不若歷史一般有紀錄可資參考。而以口碑傳說為資料，既零碎，又有許多不足為信

要整理自有許多的困難。

台南民俗，固多承襲自閩南的習俗，但在此三百年間，因歷史與地理諸因素錯綜影響的結果，其民俗與閩南一帶自有大同小異。現在只就有關鄭氏者，作一個簡單的敘述，藉以明瞭其與史的關係。

(一)地名：承天府與安平鎮

台南最初的名稱，叫做「台灣」與「赤崁」，均以當時蟬居其地的原住民之社名冠號。自鄭成功率海國健兒登陸台南後，隨即改本省為「東都」，把一鯤鯓改稱為「安平鎮」，置承天府於赤崁，並劃分市區為東安，西定，寧南，鎮北四坊。郊區，各置里社及聚地莊營，其名稱暫置不論，現只就承天府與安平鎮兩名稱，加以敘述。這兩個名稱，雖然沒有像將廈門之古名——中左所改為「思明州」那樣明顯而淺白，但仍富有深長的意義。承天府係表示鄭氏始終奉明正朔，代天施政，毫無潛位之野心。因此，雖然永曆帝於鄭成功稱帝之年被清殺戮，而鄭氏三代直至被清滅亡為止，一向只用永曆年號，未曾間斷，即可以證之。其次，安平鎮固然為其故鄉地名，但并不是囿於思鄉的意念，實以深惡其父叛逆降清的行為，嘉尚其母忠貞殉國的節義，而紀念之。由這兩個地名，就可以想見鄭公的矢志孤忠的性格及其一生。

(二)歲序：三日節與太陽公生日

年中歲序與閩南大同小異，唯有兩個富有濃厚的民族色彩的節日：一爲三日節，又一爲太陽公生。

祭掃祖先墳墓的節日，亦有兩個，一稱爲三日節，古稱爲「上巳節」，固定於每年農曆三月三日舉行，故亦稱爲「死節」；又一叫做「清明節」，於春分後第十五日舉行，大約爲國曆四月五日或六日，因爲日子沒有固定，所以稱爲「活節」。既爲同一祖先又操同一方言的本省人，對祭掃祖墳，爲什麼要兩個節日分別舉行？考其原因，有三種傳說：

第一說：據說泉州與漳州，本來均於清明日掃墓，有一年因作節買菜，發生糾紛，以至演流血械鬥的慘劇，於是官府出面調解，及制定泉州作清明節，而漳州作三日節。

第二說：據傳鄭軍圍攻漳州城，約達半年之久，最後清軍援兵趕到，鄭軍乃轉進海澄，進城一看，餓屍累累，盈街塞巷，一時欲予埋葬，而棺木不足，不得已乃以草席掩屍草草了事。據說此日乃三月三日（實十月間），從此隨即廢了清明節，改作三日節了。

第三說：據說鄭成功在石井時，於清明日看見家家戶戶都上山祭墓，耳所聞都是「清明」一詞，一時感覺不快，因「清」在「明」之上，而且可解爲消除明朝之意，以爲不吉祥，隨即下令改在上巳節舉行。前一說雖屬無稽，後一說都較爲可信。

三日節過後第十六日，就是太陽公生日。是日上午家家戶戶在庭裡，面向東方擺一小棹，棹上排着燭台煊炬祭菓及餅製小型九隻豬和十六隻羊，於是，婦女們燒香，虔誠地望太陽遙拜與祈禱。這個節日現在只當崇拜太陽的原始觀念而已，其實，本來是一個富有濃厚的民族精神，由鄭氏遺留下來一個民族祭典。據連雅堂先生遺著「雅言」所載：

「三月十九日傳爲太陽誕辰，實則明思宗殉國之日也。以麵製豚九頭羊十六頭猶有太宰之禮，望東祭之，帝出乎震也。亡國之思，悠然久矣。」

當李自成入北京時，思宗（崇禎帝）奔城東煤山殉難，適爲三月十九日，惟祭典之地點與其他不同，一定要在屋外者，因屋外光明，取意於「明」，再點燭照耀，更有「大明」之意，至於所供祭品用九豬十六羊，乃寓實於誓要殺盡滿清與漢奸之意。又有坊間出售的「太陽公經」，開章首句，即云：「太陽明明珠公佛」，實亦有所暗示如「明明」則爲「大明」，而「珠公」可拆爲「朱王公」等意。與前綜合起來，確有藏蘊「復明滅清」之意識，因此確證太陽公生爲鄭氏時代一個民族祭典的節日，但在滿清長期統治之下，現在這個節日却變爲一個崇拜自然的平凡節日了。

（三）語言：覺羅，胡仔，胡奴，清生。

本省人所用語言，以閩南語為主，但免不了仍有一點差異。因本省過去處於特殊環境之下，頗多語言均借用他種語言的語彙，高山語如牽手（牽）麻虱目（魚）等；荷蘭語如甲（田畝）甲萬（糧）等及日本語塔塔米（席）三四味（生魚）等語，其他尚有一種鄭氏遺留的獨特之單語，但經了清長期威壓與日人半世紀的推毀，幾乎快要湮沒了，現在知者無幾，即知也不能遺其奧義了。

今日所流用者，有如民間呼豬爲（O-A），狗爲（Ka-Lo）或（O-Lo），番生爲（Cheng-Sin）。最初一聽，覺得甚爲陌生，遂疑爲外來語，詢之無人能解，考之文獻，亦無記載，惟本省史家連雅堂先生遺著「雅言」中尚有記述：

「台灣有特別之語，而與諸夏不同者。台人謂番生曰清生，犬曰覺羅，豕曰胡亞。覺羅以東胡之族，入主中國，建號曰清，我延平郡王起而逐之，規如犬豕，而我先民之奔走疏附者，漸思國義，共廢干戈，以挽落日，事雖未成，而民族精神，永留天壤，亦可爲子孫之策勵也」

讀了這一段，才恍然大悟，原來（O-A）係指滿清之一族胡人：（Ka-Lo）爲其祖先愛親覺羅：（O-Lo）爲「胡奴」：（Cheng-Sin）則「清生」係指那一批叛明降清之漢奸之一群。

惟「清生」與「胡奴」兩語，爲什麼讀走了音？不特

說，是在異族淫威之下，不顧爲亡國奴的遺民，爲避免無謂吃虧，故意念變了音以發洩對滿清的憤恨。

三百年來鄭氏的氣魄，尚奔流在本省人的血管裡，雖半世紀淪陷於日本之鐵蹄下，亦有具體的表現。如日人最初常以其最惡毒的「馬鹿」謾罵本省人爲稱快，然在我們覺得「馬」爲有用動物，而鹿更爲難得滋養品，毫不以爲意，反以「噢狗」復之，覺得無上痛快。嗣後日人知道了本省人之遺恨，改用「清國奴」一語肆罵，於是本省人激起了民族忿怒，以爲奇恥大辱，與其打架，時有所聞，因此，使日人爲了避免無謂糾爭，禁用此語爲上策。由此可以明白民族遺恨，如何根深蒂固在民間。

（四）喪制：套衫

本省喪制之中，亦有民族正氣的痕跡，國難顯，而復國之念，仍然深刻在遺民的心坎上。在滿清統治之下，毫無自由可言，然而爲了東山再起之大計，平時不待不陽奉陰違，但在人生最後的一刻，他們殷切而鄭重地囑咐子孫，須以平時儲備之明裝收殮，標識其身份，赴九泉之下，才有面目重見先烈。這種遺風，據傳自滿清入關時，曾與明之遺臣的法三章：則「生從死不從；男從女不從；官從吏不從」，其實，以死，女，吏，更爲不從，殊與鄭氏之偉大精神相悖，只可以視爲滿清之一種侮蔑的反宣傳而已。

在喪制時，除以明裝收殮之外，在收殮前有舉行所

謂「套衫」之儀式。所謂套衫即俟一切收殮應用物件辦妥之後，命孝男在門外，頭戴竹笠，腳站在小竹槌，水平地展開双作衣架，於是土公將明槌檢起，逐件面向孝男套起來，套妥下來，竹笠扔上屋頂，竹槌收進去，然後爲死者更衣化裝，進行收殮工作。

假如我們牢記一下，即會發問，套衫在屋內亦可以作，何必一定要在屋外，而且還要戴竹笠與站竹槌等麻煩？究竟取什麼意義呢？

據古老說：遺民抵死仍不忘思明復國之念，而套衫要在燦爛的門外，係取意於「大明」之標示；戴竹笠與站竹槌，係表示忠貞之遺民，至死誓不降與不義者共戴天，亦不踏於異處者污染之地上，充分發揚大明魂之潔白。

這樣一來，套衫一舉，純由民族正氣而產生，可以證實三約之荒謬與附會，亦可以認識鄭公遺志如何發透民間及其悠久不滅。

(五)民間信仰：寺廟神的主爺

台南有三百餘年歷史之悠久，各時代建立之寺廟到處林立，其數額冠於全省；而各種神佛頗有幾有，可以說是「廟與神」的古色古香之都市。其神佛以時代別，予以劃分，鄭氏時代有玄天上帝（上帝爺）中壇元帥（太子爺）保生大帝（大道公）等神；滿清時代有（上聖母）媽

祖）水仙王各級城隍福德正神（土地公）等及閩南鄉土雜神（如郭姓王，祖師公，臨水夫人），其他尚有一種廟與神均不詳的所謂「王爺」，其廟經編爲王宮或代天府，爲數最多，形成一個强有力的民間信仰之主流。其來歷相傳謂宋之三十六進士或三百六十進士，爲民服誼，死後崇奉爲神，然據台灣縣志寺觀編：

「邑又有稱王公廟，大人廟，三老爺廟者，不知何神，或云皆即澎湖將軍澳之神也。舊志云：神之姓名事蹟，豈隔開皇中虎豹陳後畧地至此，因祀之歟？又曰：董志府志載，邑治東安坊有開山王廟今圯，長興里有王公廟，俱僞鄭建。查各里坊社廟，以王公大人稱者甚夥，東安坊則山川台（現大人廟）坑仔底；西定坊則王宮港（現廣安宮）草仔寮（現保西宮）海防署前（現福安宮）；寧南坊則馬兵營（現保和宮）打石街；鎮北坊則普濟殿（現存）三老爺宮（現存），以及安平鎮（現西龍殿）青鯤鯓，北港尾，喜樹仔，永豐里，紅毛寮，中路南潭等處，概號曰代天府，神像俱雕而設，或騎或豬，或白面而鬚，詰其姓名莫有知者」由這一段，我們可以曉得府志初版刊行於康熙三十五年，於是可以用證實，諸寺廟建立於刊行之前，同時又啓示我們有三點寶貴的暗示。

第一點：就是不論是全國級或有級的神，均有文獻——如搜神記等書——可考，而「不知何神」，概屬地方獨

特的神；第二點：既非鄭氏時代之寺廟神，且時代離鄭氏僅有十餘年，豈有「結其姓名，莫有知者」之理；第三點：對不知姓名事蹟的神，為什麼當時民間會那樣普遍地建廟和獲得深厚的信仰？諒必此神與民衆很有密切關係，平凡的宋三十六進士，豈能值得其重視。

光復前，爲探究了這個神祕的謎，曾經對有關寺廟作了實地踏查，結果發現了兩個事實。第一個：就是王宮所祀的所謂「王爺」，不拘其單祀或合祀，朱池李三姓，爲數最多；第二個：就是「廟與神」不符，如開山宮與祀鄭成功的開山王廟同一廟號，而主神却爲保生大帝；三老爺宮與二王廟，主神爲玄天上帝與關帝爺，三老爺與二王却變爲從神；其他如主神爲王爺，屬神却爲鄭成功之部屬甘輝與張萬禮等。

綜合文獻與踏查的結果，最後得到一個結論：王爺能得民間深厚之擁戴者，其生前對民間必有大勳勞，在台灣除了鄭公之外，恐怕沒有第二人吧，其次爲什麼弄到「結其姓名，莫有知者」或廟與神不符，以至神的改姓易名與變容化裝等怪奇現象？其原因，在於鄭氏三代經被滅後，在清威壓統治下，遺民爲了東山再起之大計並崇拜鄭公之遺德，藉以加強復國意識，出於不得已一種辦法而已。

由幾個民間習俗，我們可以深切地瞭解，鄭公畢生爲了國家民族獨立，何等忠貞義烈，并亡國之遺民所抱復國

之念，何等真切與執拗，其間雖經了二百餘年來不斷地摧殘，至今仍舊儼然存在民間。這一筆偉大的民族文化之遺產，係於三百年前由大遠傳到台南，嗣後發展爲「台灣文化」。除了所舉幾例之外，在民俗裡尚有蘊藏着許多史料尚未發掘，只待有志同仁不斷地加以研探，以資發揚民族精神，光大鄭公之遺業，期得早日「打回老家！」，重建新中華民族的大家庭。

（七月三日）



鄭氏在臺創建

政制日期考

鄭成功在臺灣，從永曆十五年陰曆四月一日（西曆一六六一年陽曆四月卅日）起，至永曆十六年陰曆五月八日（西曆一六六二年陽曆六月廿三日）止，僅有陰曆十四個月（閏八月）零八日（陽曆十三個月廿四日）的短短時間，然而他遺留在歷史上，有四箇值得紀念的日子——登陸日，創建政制日，荷蘭受降日和鄭公逝世日。日據時期，日人對於登陸日，已有詳確的考證，而對後者三個日子，尙予忽視，因為這些日子與他們統治本省沒有多大的關係，但在我們，尤其處在今日的臺灣，對於創建政制的日子，却應加以重視，因為臺灣自古就是我國領土之一，然而創建政制實始自鄭公之手，而且，係我國正統政制由大陸搬到臺灣重新建立的。

有關鄭成功的研究，日據時期的暫予不談，單就光復以來到今天止，較有研究的，首推本省文獻委員會，它於民國三十九年，以鄭氏誕生三百二十六週年陰陽合曆日，

陽曆八月廿七日（陰曆七月十四日），建議省政府制定為鄭公誕生紀念日，經核准後，於是日除舉行盛大的公祭之外，在臺北隆重舉辦鄭公遺蹟展覽會，以至前後編輯「文獻專刊」與「展覽會圖集」兩冊，備極宣揚鄭氏精神。惟其對創建政制的日子，兩冊參閱結果，發見不符合之處如次：

辛丑 十五年 十八年 三二二六	永曆 順治 民前 公元	○五月成功改臺灣 為東都，改赤崁 城為承天府，置 天興（嘉義）萬 年（鳳山）二縣， 施兵農合一之屯 田制。	○據臺灣大年 表 ○臺灣鄭氏紀 事
--------------------------	----------------------	---	----------------------------

（文獻特刊第一卷第三期林熊祥，陳世慶編：賜姓成功事蹟及明鄭一代有關史實年表」第二六頁）

辛丑 永曆順治民前公元
十五年十八年二五一六六一

○成功攻荷蘭駐兵，占領臺灣南部，荷蘭退據安平熱蘭遮城，降之。十二月，荷蘭人離去臺灣，全臺遂歸鄭氏。改臺灣爲東都，改赤嵌城爲承天府，置天興（嘉義）萬年（鳳山）二縣，應兵農合一之屯田制，斬貪污吳豪，楊朝棟等以肅官吏。

（鄭成功第百廿年誕辰紀念展覽會圖集：陳世慶編鄭成功年表第五頁）

同一史實，惟時間前者爲陰曆五月，而後爲陰曆十二月，孰是孰非，亟須加以一考，以期史實之正確。諸如此類現象之發生，不僅於今，就以光復前亦有之。茲反觀有關鄭氏文獻，並摘錄較有權威之記載，互相比較，以考訂之。

先錄本省史家連雅堂先生遺著「臺灣通史」建國志，其中一段：

「十二月以熱蘭城爲安平鎮，改名王城，建栢扶門，志故土也。赤嵌城爲承天府，總曰東都，設府二縣，一以楊朝棟爲承天府尹，祝啟爲天興知縣；莊之烈爲萬年知縣，澎湖別設安撫司，各戍重兵，以周全斌總督南北諸路」次以日人史家川口長權、伊能嘉矩、稻田孫兵衛三位

著作節譯如下：

「是月，成功復改赤嵌城（鄭成功傳）紅毛勢窮，以十餘艘決戰，成功用火攻盡焚之（莊從略），縱火於城板，歸一終不降，成功使之告之曰：臺灣我先人故地，地歸我，珍寶諸物，我無貪之，汝悉載去，於是歸一降，送一運圖，就居其城，改臺灣爲安平鎮，赤嵌城爲承天府，總曰東都設府曰承天；縣曰天興萬年。土酋皆受約束」（川口長權編纂：「臺灣鄭氏紀事」中卷第二十五—二十六頁）

「初鄭成功一佔領普羅民遮城（赤嵌樓），立即開始分縣設治，改赤嵌爲承天府，置此處爲府址；又北路置天興縣（莊從略），南路置萬年縣隸之，實爲永曆十五年五月，【最初任楊朝棟爲承天府尹（後爲知府）祝啟爲天興知縣，莊之烈爲萬年知縣】。既十二月蘭人約受降，退却臺灣南部時，鄭成功乃祭告山川神祇，改本省爲東都，置安平鎮於熱蘭遮城（赤嵌城）爲鎮址」（伊能嘉矩著：「臺灣文化志」上卷第六篇臺灣領地第一〇〇—一〇一頁）

「鄭氏之領有臺灣，向來史家，均以在臺蘭人，總投降於鄭氏，獻出熱蘭遮城，退到巴達維亞時，爲鄭氏領有臺灣，於此時，始改稱臺灣爲東都（筆者按恐爲東都之誤植），政廳稱爲承天府；開天興萬年二縣，布屯田之制，著手統治，但在澎湖懸於海中之孤島上的熱蘭遮小城，僅有數百蘭人守城，對於如此微弱蘭軍，鄭成功擁有二萬五千強兵，以八箇月乃九箇月長期間，只顧於執筆軍務，而忽略多數漢人蕃族之統治，沒有佈政之點，甚難於令

人置信，請看「臺灣外記」有如水之記事：

「五月黃安、劉俊、陳瑞、胡靖、顏望忠、陳璋等六鎮，統船二十隻至臺，功擢黃安爲右虎衛，改赤嵌爲承天府，楊朝棟爲府尹；又設二縣隸之，一爲天興縣以祝赦任之；一萬年縣以莊之烈任之。」

蘭人退却普羅民遮城，孤守熱蘭遮城，係四月，而在「臺灣外記」爲五月，既已開承天府，且置天興萬年二縣，可以證實我們的想像，又同書七月條亦有一段：

「七月張志黃明縱營中楊高凌創土番，大壯番阿德狗讓殺高反，成功令楊祖征之，祖與匪戰中標鎗死，其錄甚熾，欲出援荷蘭，功復令黃安陳瑞二鎮往征，安設伏誘戰，遂斬阿德狗讓，撫綏餘黨，班師。」

據此，即知不但在臺南，嘉義，舊城設治佈政，而且對撫育土番業已着手，因此，我們即反向來史家之所主張，而以蘭人退却臺灣本土，孤守熱蘭遮城之日，斷定爲鄭成功領有臺灣，時爲我寬永元年（永曆十五年）四月初旬。（稻田孫兵衛著：「鄭成功」第三二八——三三一頁）

最後，在大陸亦有王鍾麒與余宗信兩位，他們與前所引諸家不同者，曾已參考民國廿年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刊行「延平王戶官楊英從征實錄」一書，前後各發表有關鄭氏研究，茲節錄如下：

「是歲十二月，成功以臺灣平，祭告山川神祇，改臺灣城爲東都，以赤嵌城爲承天府，置天興萬年二縣」（王鍾

麒著：「鄭成功」第七頁）

「七月改臺灣衛爲安平鎮，命右武衛前協黃德寧守之……十二月臺灣夷揆一以城降，遂改名其城曰東都，以赤嵌爲承天府，置天興萬年二縣以分治之。」（余宗信編著：「明延平王臺灣海國記」）

按後者「命右武衛前協黃德寧守之」一段恐或「虎衛右鎮黃安」之誤，果如是，七月非五月，則十二月之誤。

綜合前所引六家之說，約略可以整理歸納爲三說，以荷蘭受降爲分水嶺，屬於前者爲第一說，主張於四月初旬者只有稻田孫兵衛一人；屬於後者爲第二說，主張於十二月者，有連雅堂、川口長孺、王鍾麒、余宗信四人；以前後分設者爲第三說者，只有伊能嘉矩一人。各說紛紛不一，但非杜撰，均有所根據，雖然有關鄭氏古文獻爲數不少，但較有可靠者却寥寥無幾，在「延平王戶官楊英從征實錄」尚未刊行之前，概以江日昇的「臺灣外記」鄭亦鄺的「鄭成功傳」及夏琳的「閩海紀要」爲研究的藍本，惟關於建政制的日期，除閩海紀要載有「壬寅（康熙元年，明永曆十六年）二月成功開創臺灣府縣」一段，不但所載之月異，而且年亦相差太遠，予以從略之外，餘二書抄錄如下：

「五月，黃安、劉俊、陳瑞、胡靖、顏望忠、陳璋等六鎮統船二十隻至臺，功擢黃安爲右虎衛，改赤嵌爲承天府，楊朝棟爲府尹，又設二縣隸之，一天興縣以祝赦任之；一萬年縣以莊之烈任之（中略）十二月初三日成功縱橫王回國，功以荷蘭去，臺灣平，遂告山川神祇，改臺灣爲

東都，附紅毛城置宅居焉。初六日諸鎮，詣成功轅門，告給月糧扣社用小斗，實實，殺府尹楊朝棟，知縣祝敬，斗給陳伍等示衆，以其叔芝莞之長子鄭省英爲府尹，令黃安監守安平鎮；周全斌總督承天府南北諸路。」（江日昇著：「臺灣外記」求無不獲齋刊小卷十二）

「荷蘭乃降，送之歸國，諸土酋皆受約束，就在城居之，改臺灣爲安平鎮，赤嵌城爲承天府，總曰東都，設府曰承天，縣曰天興萬年。」（鄭亦都著：「鄭成功傳」下冊第二葉）

由此，我們知第二說即淵源於鄭亦都，而第三說乃淵源於江日昇，惟第一說稻田氏雖屬揣測，但在未讀「延平主戶官楊英從征實錄」之前，仍贊同稻田氏之說，併以「臺灣外記」有一段：「因貪污殺府尹楊朝棟與祝敬，更送鄭省英爲府尹，令黃安監守安平鎮」可以傍證政制建立於荷蘭投降之前，因爲一個貪污罪，非短短數日之間，必須經過相當時間積案，才能形成與畢慶的。「臺灣外記」與「鄭成功傳」兩書，史實雖較翔實可靠，仍屬傳聞之說，尤其是所載時間，頗值得檢討，如荷蘭受降日，據「臺灣外記」則爲永曆十五年陰曆十二月三日，而據荷蘭降書簽題爲西曆一六六二年陽曆二月一日，因此，除了民卅七年初版李筱明編著：「臺灣史」第二頁載有永曆十五年十二月十三日，則爲陽曆一六六二年二月一日之外，時至今日，因習成例，都以陰曆十二月三日爲陽曆二月一日，但若考之於陰陽曆對照表，則知陰曆十二月三日爲陽曆一

月廿二日；而陽曆二月一日爲陰曆十二月十二日，由此，即知荷蘭受降日爲陰曆十二月十二日，非同月三日。對於時間之記載，「從征實錄」較爲詳確，如創建政制日期，不但有年與月，尙且有日，茲摘錄如次：

「五月二日，落錫駐臺灣（按當時係指今之安平及附近一帶），集文武各官，會審投掠臺灣百姓銀兩，盜匪聚石罪犯宣殺鎮吳豪，伏罪被誅，以右武衛右協護國管宜毅鎮事，虎衛右鎮陳辯亦有罪，細資革職。」

二程官兵：左衛，前衛，智武，英兵，遊兵，殿兵鎮到臺灣，以左御鎮黃安管虎衛右鎮，以提督廳騎隨隨營蔡文管左御鎮事。

改赤嵌地方爲明京東都。一府二縣，以府爲承天府，天興縣，萬年縣。楊我政爲府尹，莊文烈知天興縣事，祝敬知萬年縣事，行府尹查報田圖冊籍，徵納口銀，改臺灣爲安平鎮。「延平王戶官楊英從征實錄」第一五三（葉後面）據此，證實鄭氏在臺創建政制的日子爲永曆十五年陰曆五月二日，拆合陽曆爲五月廿九日；至於東都與安平鎮之改，非另於十二月，係於五月二日同時舉行。併附帶發見須加糾正者約有如下數點：

一、如諸書，以「祝敬任天興縣知縣事」者，實係莊文烈之誤，又以「莊之烈任萬年縣知縣事者」亦係祝敬之誤。至於莊之烈是否「文」字，雖有沈雲撰：「臺灣鄭氏始末」一書，亦稱爲莊「文」烈，然該書係脫胎於江日昇之「臺灣紀事始末」，恐或於翻

刊時，爲手民觀植。或如「從征實錄」因避諱，「經過」之「經」字改爲「京」，馬得功之「功」字改爲「光」一樣，「芝」與「之」同形，應否改爲「文」字之點，須待再考。

二、吳豪因貪污被誅，亦係五月二日，非十二月三日與楊朝棟，祝敬，陳伍同時處刑伏法。

臺灣自古就是我國領土之一，而建立政制，始於鄭成功之手，且係我國正統的革命——反極權，反侵略，反奴役——政制。當二百九十一年前，大國幾乎淪陷於滿清之時，獨在孤島的臺灣一面驅逐荷蘭收復故土，又一面建立正統的政制。陰曆五月二日——這一天，不但是本省史上，一個光榮燦爛日子，就是在我國的政制史上，也是一個值得紀念的日子。

(四一、三、一三)

施琅在臺受降時日及地點考

朱 鋒

近讀郭廷以先生大作「臺灣史事概論」一書，獲益良多。此書為年來所見有關臺灣歷史書中，一部較為可讀之作，可以推介一般智識青年研讀，俾其深刻瞭解本省的歷史背景及地理環境，藉以發揚傳統的民族精神。

本省的歷史時代雖然淺近，然而在中國近代史上，却具有重大的價值，已是一件不容否認的事實。尤其是近年來新的史料不斷發現，得以糾繆補闕者良多，然而一部完整的臺灣史書迄未見成，仍須期待於今後的努力，始能臻致輝煌的成就。此書對於糾繆工作，已盡了不少努力，然而難免不無未盡之處，如有疑難，立即提供意見或資料作為參考，力求甚解，乃是我們應有的義務與責任。

在該書第四章「開發的成就」第一節「施琅與臺灣」後（九一頁）有：「他一六八三年九月二十二日（陰曆八月十三日）抵臺受降」等語，給我一個有力的動機，使我將手裡的史料，略加整理，茲此文報告大家參考。

前有一個時期，我對於明鄭研究，發生了很大的興趣，隨即開始學習，搜集有關史料，涉獵不少中外文獻之後，本擬就「鄭氏臺灣登陸與施琅在臺受降時日及地點攷」為題，作一專題研究。後來發現「鄭氏登陸」已有人作了詳盡考據而發表，遂作罷論，僅就後一題，搜集史料并進

行研究。為了捷足先登，直接取材於原始史料，第一件是「靖海記」一書，作者施琅是征臺滅鄭的主角，內容多係征臺經過的奏章，從史料而論，史實正確可靠，是一件很有價值的原件；第二件是「平臺鴻序」一篇，作者沈光文，係明末遺老，流寓臺灣多年，歷歷闡明鄭兩個時代，嗣後與鄭成功之子鄭經有隙，自是居山簡出，當施琅來臺受降之際，曾出而撰述一序，呈獻施琅作為治臺施政之指針，內容包括本省歷史地理住民物產風俗民情等項，備述至詳，材料悉由他身歷其境，躬親目睹耳聞而來，確為敘述其時其地的重要文件。茲將兩件有關資料節錄如下：

「臣于本月十三日到臺灣鹿耳門，僑藩鄭克塽遣小船前來接引入港，僑侯劉國軒僑伯馮錫范率領各文武官員到軍前迎接，悉于本月十八日削髮。」（錄自靖海記卷下四十葉）

「八月十三日，將軍侯統懸赤旗，雷震安平，宏宣投鉞之盛，鄭清頓穴」（錄自臺灣府志卷二十三藝文四，第四一九頁）

據此兩節，僅八月十三日抵達臺南一點，互相符合，至于受降地點是鹿耳門或赤崁，或安平？時間究竟在那一